

证券代码：002323

证券简称：*ST 雅博

公告编号：2020-071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名称：*ST 雅博、证券代码：002323）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20年12月22日、2020年12月23日、2020年12月24日）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 1、经核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经核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经核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各项业务经营进展顺利，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于2020年内陆续收到项目方提供的《中标通知书》及《工作联系函》。截止目前，公司正在全力推进项目的建设施工，项目顺利实施后，预计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关于项目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关于项目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

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除涉及诉讼及出现债务逾期外，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披露了《2019 年年度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5 月 6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1 日披露了《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972 万元，本报告未经审计机构审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因公司部分债务出现逾期，部分债权人申请冻结了公司的部分银行账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7 月 10 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截止目前上述情形未消除。

4、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0 日披露《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如果法院正式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将依法配合法院及管理人开展相关重整工作，并依法履行债务人的法定义务。截至目前，公司已与法院、监管机构、政府各相关部门、债权人等相关方进行了积极沟通，各相关事项正在紧密推进中。公司将继续积极主动配合法院的相关工作，全力推动尽快进入重整程序。但本次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是否能进入重整程序尚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如果法院正式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且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根据《深圳证券交易

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5、公司陆续收到法院发来的《应诉通知书》及相关法律文书，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民事诉讼事项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公告编号：2019-070）、（公告编号：2019-083）、（公告编号 2020-040）、（公告编号 2020-068）。公司将及时对上述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6、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5日